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7-J1-13502-GXYL

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

采购单位：广西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9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广西师范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对教学实验设备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7-J1-13502-GXYL

代理编号：YLGLJ20171056-Q

三、**采购项目的货物名称、数量、单位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A 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小间距 LED 三维显示系统	1	套	用于广西师范大学教学使用
2	屏体结构及安装	1	套	
3	3D 视频处理器	2	台	
4	3D 发送卡	3	个	
5	3D 立体眼镜	30	副	
6	3D 立体信号发送器	1	台	
7	虚拟现实系统图形工作站	1	台	
8	显示器	1	台	
9	虚拟现实教师演示编辑平台	1	套	
10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摄像头	6	套	
11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工作站	1	台	
12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传感器	1	套	
13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管理平台软件	1	套	
14	虚拟现实头盔	1	套	
15	虚拟现实头盔工作站	1	台	
16	数据手套	1	套	
17	音响系统	1	台	
18	交换机	1	台	
19	服务器机柜	1	个	
20	线材	1	项	
21	系统项目集成	1	项	

B 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台式拉花锯	2	台	用于广西师范大学教学使用
2	带锯机	1	台	

3	方眼榫槽机	1	台
4	拉胚机	10	台
5	榉木工作台	1	台
6	投影机	1	台
7	液晶电视	2	台
8	蜗轮式弯曲机	1	台
9	台式计算机	2	台
10	抛光机	1	台
11	木工精密推台锯	1	台
12	电动剪板机	1	台
13	不锈真空练泥机	1	台
14	吸塑机	1	台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采购预算金额：A 分标：人民币捌拾万零伍仟伍佰元整（¥805500.00）；B 分标：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1985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最后报价相同时，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六、谈判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 **发售时间：**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7 年 12 月 4 日止的正常工作时间，正常工作时间是指每日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到 17 时 3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 **发售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
3.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

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购买的，提供相应身份证复印件和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各一，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购买的，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②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必须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

理机构指定账号，同时该汇款凭证复印件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等合格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也必须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寄到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联系电话：0773-2887311），否则，邮购不成立。

4. **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每本¥250.00，售后不退。如需邮寄，每本另加邮费¥50.00（联系电话 0773-2887311。未提供邮费的不代办邮寄、不提供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购谈判文件的开户银行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账 号：8113001013100074449

八、**保证金金额（人民币）：**A 分标：捌仟壹佰元整（¥8100.00）；B 分标：贰仟元整（¥2000.00）（以上分标均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将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自然人除外）**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账 号：8113001013100074449**】，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自然人除外）的保证金。**

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谈判具体时间以谈判小组确定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十一、**联系事项：**

1. 采购单位名称：广西师范大学

联系人：高萍丽 联系电话：0773-5846462

地址：广西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芳芳、刘彬彬 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

3. 监督管理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电话：0771-5331544

十二、**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bg.gov.cn）、广西云龙招标网（www.gxyunlong.cn）。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2	<p>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p> <p>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7-J1-13502-GXYL</p>
2	3	<p>供应商资格：</p> <p>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p> <p>3.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p>
3	4.2	<p>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第 18 款规定的（货物类）标准下浮 30%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p>
4	7	<p>7.1 谈判报价：包含本次招标范围内货物货款、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p> <p>7.3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p> <p>7.4 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采购需求”中所竞分标所有条款要求的，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7.5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A 分标：人民币捌拾万零伍仟伍佰元整（¥805500.00）；B 分标：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198500.00），报价超所竞分标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按分标作相应无效处理。</p>
5	8.1	<p>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册， 副本叁册，须完整提交。</p>
6	8.8	<p>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7	8.9	<p>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也可以是盖私章、签字章、印鉴，但影印件除外。</p>
8	9.1	<p>9.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p> <p>9.1.1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p> <p>9.1.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p>
9	10	<p>10.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A 分标：捌仟壹佰元整（¥8100.00）；B 分标：贰仟元整（¥2000.00）（以上分标均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p> <p>10.2 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p>

		<p>时 00 分前将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自然人除外）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账 号：8113001013100074449】，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自然人除外）的保证金。</p> <p>注：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交纳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p> <p>10.3 除法律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p> <p>10.3.1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后，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p> <p>10.3.2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并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达到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p>
10	11.1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p> <p>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p>
11	13.1	<p>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谈判具体时间以谈判小组确定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p>
12	13.4.1	<p>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查询起止时间：2014 年 12 月 5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3	14.2	<p>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14	14.3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第十八条规定，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p>

15	15.1	<p>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按成交金额的 5%。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以转账或电汇形式从成交供应商基本账户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师范大学；开户银行：工行桂林高新支行；账号：2103215109264004618。成交供应商须于领取成交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广西师范大学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16	16	<p>16.1 签订合同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16.2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须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p> <p>16.4 货物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将壹份相关验收证明（格式详见附件）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p> <p>16.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谈判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p>
17	20	<p>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1.2 本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7-J1-13502-GXYL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西师范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2.7 实质性要求：“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

3. 供应商的资格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4. 谈判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联合体要求

4.1 **谈判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第 18 款规定的（货物类）标准下浮 30%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4.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3.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发现需求中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4.3.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4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格式见第四章）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响应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以下文件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中均必须提交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5.6.1 价格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

5.6.2 商务技术文件: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书”；

2)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供应商为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则必须提供供应商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不须提供）；

5)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7)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8)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9)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内有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

10) 供货清单(格式);

11)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12) 产品获奖证书;

13)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的情况;

14)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15) 质量保证措施;

16)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

17)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1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5.7 响应文件电子版(如有)。

5.8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5.9 供应商应提供所竞货物的货物名称、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数量、单价等,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所竞货物的具体参数值,不能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6.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 谈判报价

7.1 **谈判报价:**谈判报价包含本次招标范围内货物货款、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或经营、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7.4 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采购需求”中所竞分标所有条款要求的,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5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A分标:人民币捌拾万零伍仟伍佰元整(¥805500.00);B分标: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198500.00)**,报价超所竞分标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按分标作相应无效处理。

7.6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相应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签署和递交

8. 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签署

8.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叁册,须完整提交。

8.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份内容)按顺序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若响应文件过厚无法装订成壹册的,供应商可进行分装,但须相应标注清楚。

8.3 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密封签字【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均可】或盖供应商公章以示密封。

8.4 响应文件的文件袋封面上应写明：

- 1) 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GXZC2017-J1-13502-GXYL
- 2)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
- 3) 供应商名称。

8.5 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8.6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8.7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8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8.9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也可以是盖私章、签字章、印鉴，但影印件除外。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9.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9.1.1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9.1.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0. 保证金

10.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A分标：捌仟壹佰元整（¥8100.00）；B分标：贰仟元整（¥2000.00）（以上分标均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0.2 **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将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自然人除外）**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账 号：8113001013100074449**】，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自然人除外）的保证金。**

注：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交纳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10.3 除法律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10.3.1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后，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

10.3.2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达到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11.2 迟交的响应文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逾期送达的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五、谈判小组成立

12.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含 3 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12.2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谈判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2.3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六、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13.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谈判具体时间以谈判小组确定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13.2 谈判小组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13.3 采购代理机构向谈判小组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完整性进行检查合格后，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统一启封。

13.4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

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13.4.1 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2014 年月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3.4.2 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3.5 谈判

谈判小组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为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由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以此类推。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相应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13.6 最后报价

13.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13.6.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13.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6.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书面退出谈判。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相应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13.6.5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后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供应商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竞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该产品的审标报价=该产品的最后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6.6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含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报价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后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免费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

13.7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记名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3.8 特别说明：

13.8.1.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13.8.2.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13.8.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3.8.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3.8.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3.8.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谈判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谈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3.8.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4.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评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第十八条规定，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七、履约保证金

15. 履约保证金

15.1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按成交金额的 5%。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以转账或电汇形式从成交供

应商基本账户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广西师范大学； 开户银行： 工行桂林高新支行； 账号： 2103215109264004618。成交供应商须于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广西师范大学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15.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15.3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供应商向广西师范大学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 1、2），广西师范大学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15.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广西师范大学，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八、签订合同及合同存档、公告

16. 签订合同及合同存档

16.1 **签订合同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2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须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16.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6.4 货物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将壹份相关验收证明（格式详见附件 2）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16.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谈判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九、适用法律

17.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其它内容

18.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成交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9. 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交纳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代理服务费的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 8113001013100074449

20. 询问、质疑和投诉

2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0.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1.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附件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表中的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

二、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提供的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供应商的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本人签字）】，否则相应响应文件无效。

5. 最后报价相同时，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6. 本项目A分标核心产品为：第1项产品“小间距LED三维显示系统”；本项目B分标核心产品为：第9项产品“台式计算机”。

A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
1	小间距LED三维显示系统	1	套	1. 像素间距(mm): 2.5。 2. 屏整体尺寸: 约(宽)5.28m×(高)2.88m。面积: 15.2平方米。 3. 屏幕外观: 直屏。 4. 屏整体分辨率: 2112×1152。 5. 模组尺寸(mm): (宽)160×(高)160×(厚)80。 6. 模组分辨率(点): (宽)64×(高)64。 7. 像素密度(Pixels/箱): 160000/m ² 。 8. 要求有面罩, 并且是卡扣式设计。 9. 亮度调节范围: 0-100%。 10. 防护等级(正面/背面): IP30/IP30。 11. 最大功率/平均功率(W/箱): 130/55。 12. 输入交流电压: 100~240V。 13. 维护方式: 前+后维护。 14. 最大功率/平均功率(W/m ²): 560/205。 15. 箱体材料: 压铸铝。 16. 具有单点亮度校正功能。 17. 提供虚拟现实光学追踪接口, 支持光学位置跟踪。 18. 3D输入接口: DP、HDMI、DVI、VGA、AV。 19. 3D输出接口: DVI、VGA、DP、SDI。 20. 3D显示模式兼容性: 2K 1K/2K×2K/自定义(60/120Hz)。

			<p>21. 3D 图像处理：左右图像光电同步。</p> <p>22. 寿命：≥5 万小时；（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3. 支持无线传屏系统，一键传屏，使用安全稳定的内网无线连接，没有连接线，只需一按按钮即可共享屏幕。可支持 Windows 8/7/XP/Linux/Mac/Android系统的无线传屏。远程协作与会议融，内置 PC / Android 模块，可以与任何视频会议软件(如 Zoom)集成。</p> <p>24. 换帧频率：50&60HZ（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5. 刷新频率：≥1920HZ；（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6. 盲点率：<万分之一。</p> <p>27. 亮度：600-800cd/m²（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8. 对比度：5000：1（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9. 亮度均匀性：≥97%（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30. 水平角度：160，垂直角度：140（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31. 模组平整度：≤0.12mm，箱体间缝隙≤0.16（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32. 模组电源接口采用 4P 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同时有防呆设计，预防接错电源线短路而导致的烧毁模组行为。</p> <p>33. 采用集成 HUB 接收卡控制，支持通讯状态监测，高灰度，高刷新。</p> <p>34. 支持接收卡画面预置，支持配置文件回读。单卡支持 256*256 像素点，带载尺寸更大。</p> <p>35. 单元重量约 0.21Kg，便于磁吸安装，前维护操作。</p> <p>36. 可采用方通背条和箱体结构等多种安装方式，不受安装环境限制。</p> <p>37. 采用抗消隐设计，无“毛毛虫”“鬼影”跟随现象。</p> <p>38. 支持单点亮度和色度校正（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39. 支持单点亮度和色度校正，更换模组，自动回读校正数据（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0. 色温可调范围：3000k~10000k，并可自定义色温值（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1. 灰度：100%亮度 16bit 灰度，20%亮度 12bit 灰度（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2. 产品满足盐雾 10 级要求。</p>
--	--	--	--

				<p>43. 工作温度范围-10℃-40℃（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4. 存储温度范围-20℃-60℃（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5. 在 40℃ 80%RH 恒定湿热环境下，工作正常（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6. 按照 SJ/T 11590-2016 LED 显示屏图像主观质量评价方法的要求，评价等价优（供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具备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8. 通过 3C 认证。</p>
2	屏体结构及安装	1	套	<p>1. 钢结构内框, 铝铝型材包边。</p> <p>2. 钢结构要求:</p> <p>(1) 显示屏支撑钢结构材料必须采用国标材料, 不可采用非标;</p> <p>(2) 支撑钢结构需做好防锈处理;</p> <p>(3) 投标时须提供钢结构设计的 CAD 设计图和工程设计计算书。</p> <p>3. 包边装饰要求</p> <p>(1) 供应商应当有能力将整个项目以包工包料全包形式承揽项目; 本分标为交钥匙项目。</p> <p>(2) 装饰确保使用至少 10 年, 使屏体外观与周围环境相协调。</p>
3	3D 视频处理器	2	台	<p>1. 整机规格:</p> <p>(1) 输入电源: 100~240VAC、50/60Hz。</p> <p>(2) 整机功耗: 40W。</p> <p>(3) 工作温度: 0~45℃。</p> <p>(4) 外形尺寸: 约 482.6×301.3×66.8mm。</p> <p>(5) 包装尺寸: 约 555.0×430.0×145.0mm。</p> <p>(6) 输入端口: 2 个 AV 端口、VGA、DVI、HDMI、DP、SDI 端口各一个。</p> <p>2. 分辨率规格:</p> <p>(1) AV: PAL、NTSC、SECAM。</p> <p>(2) VGA: VESA。</p> <p>(3) DVI: VESA。</p> <p>(4) HDMI: EIA/CEA-861 标准, 符合 HDMI-1.3/1.4 标准。</p> <p>(5) DP: DisplayPort 1.1、1.2。</p> <p>(6) SDI: 480i/60Hz、576i/50Hz、720p/60Hz、1080i/50Hz、1080i/60Hz、1080p/60Hz (3G SDI)。</p> <p>3. 输出端口: 2 个 DVI 端口、VGA、DP、SDI 端口各一个。</p>
4	3D 发送卡	3	个	<p>1. 输入分辨率: 高达 1920×1200-60Hz, 2048×1152-60Hz, 2560×960-60Hz。</p> <p>2. 带载能力: 230 万像素。</p> <p>3. 供电电压: AC-100-240V-50/60HZ。</p> <p>4. 控制方式: USB 接口控制。</p> <p>5. 视频接口: HDMI / DV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音频接口：HDMI/一路 3.5mm 接口音频输入。 7. 视频格式：RGB, YCrCb4:2:2, YCrCb4:4:4。 8. 输出接口：四网口。 9. 视频源位深：8/10/12bit。 10. 光探测头：1 路。 11. 一路 DVI 视频输入。 12. 一路 HDMI 高清视频输入。 13. 一路音频输入。 14. 四路网口输出。 15. USB 接口控制，可级联多台进行统一控制。 16. 最大带载分辨率 2048×1152 或 1920×1200。 17. 一路光探头接口。
5	3D 立体眼镜	30	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镜片尺寸：约 55*31 mm。 2. 3D 技术：主动式充电快门眼镜。 3. 镜片类型：液晶。 4. 同步方法：无线电频率。 5. 刷新频率：240Hz。 6. 电池寿命：70 个小时。 7. 供电方式：5V USB/Li-Ion 120mAh。 8. 视角：170° -115° 。 9. 透光率：38%。 10. 镜架：密封，可水洗。 11. 自动断电功能。 12. 无线电频率同步可避免来自其他设备的干扰。 13. 能够配合货物“3D 立体信号发射器”配套使用。
6	3D 立体信号发送器	1	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频率：2.4GHz。 2. 功率：-20to+10dBm。 3. 发射范围：不低于 30 米。 4. 认可：BandISM、Notnecessary。 5. 产品尺寸 (L×W×H)：约 43×30×70mm。 6. 产品重量：约 20g。 7. 兼容眼镜：Volfoni 3D 眼镜。 8. 电源：5VUSB-12V via VESA。 9. 标准配件：充电 USB/uUSB 电缆；VESA-3pin 迷你 DIN 线；BNC 电缆。
7	虚拟现实系统图形工作站	1	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央处理器：Intel Xeon E5-2620v4 2.1 2133 8C 1st 或同等级及以上档次 CPU。 2. 内存：16GB DDR4-2400 (4*4GB) 1CPU RegRAM。 3. 显卡：NVIDIA Quadro P5000 16GB 1st。 4. 硬盘：2TB 7200 RPM SATA 2nd HDD。 5. 电源：925W 90 Percent Efficient Chassis。 6. 光驱：9.5mm Slim SuperMulti DVDRW 1st ODD。

				<p>7. 操作系统: Win7 64 位专业版。</p> <p>8. 配置与主机同品牌键盘、鼠标。</p> <p>9. 支持虚拟现实软件流畅运行。</p>
8	显示器	1	台	<p>1. 产品类型: LED 显示器, 广视角显示器。</p> <p>2. 屏幕尺寸: 24 英寸。</p> <p>3. 最佳分辨率: 1920*180。</p> <p>4. 屏幕比例: 16:9。</p> <p>5. 高清标准: 1080p (全高清)。</p> <p>6. 面板类型: IPS。</p> <p>7. 背光类型: LED 背光。</p> <p>8. 动态对比度:500 万:1。</p> <p>9. 静态对比度:1000:1。</p> <p>10. 灰阶响应时间: 8ms。</p> <p>11. 所竞产品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并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相关的目录(加盖供应商公章)。</p>
9	虚拟现实教师演示编辑平台	1	套	<p>1. 支持导入常用 VR 三维数据格式, 如 fbx、obj、3ds 等, 支持在线编辑 VR 场景和设备模型。</p> <p>2. 支持以下工业设计软件的数据: Catia、NX(UG)、Creo(ProE)、SolidWorks、Inventor。</p> <p>3. 支持以下工业设计中间格式文件: step、iges、parasolid、acis。</p> <p>4. 支持打开.world 格式工程文件, 可对场景数据进行自有格式的压缩保存, 方便快速打开和重复使用。支持工程合并功能: 将外部的场景工程文件合并至当前场景, 更加高效地整合场景。</p> <p>5. 支持全屏模式、快捷键设置。</p> <p>6. 支持基于节点的基本操作: 平移、旋转、缩放、克隆、自由摆放; 单选、多选、取消选择; 显示、隐藏。</p> <p>7. 支持视图切换: 透视图、前视图、顶视图、侧视图等 4 种类型</p> <p>8. 支持颜色、纹理等编辑; 内置常用材质库。</p> <p>9. 提供按名称、颜色、包围盒体积等规则进行搜索。</p> <p>10. 集成常用资源库, 包含网格、材质、植被; 支持天气特效, 包含风、雨、雪、24 小时光照模拟; 可墙体搭建: 创建墙体、墙纸、贴花。</p> <p>11. 布局工具: 提供对齐、复制、阵列等方式, 方便对模型的布局。</p> <p>12. 支持物理仿真功能: 可以模拟刚体碰撞、场景重力、环境阻尼等物理效果。</p> <p>13. 支持如下节点的创建: 空节点、参考节点、支点、相机、网格、地形、草地、水体、布告板、灯光、声音、视频。包含粒子系统, 可用粒子系统创建火焰、液体、气流等效果。</p> <p>14. 提供动画编辑器, 可以制作关键帧动画; 并支持工程动画管理。</p> <p>15. 支持将制作好的场景内容一键发布为可执行的 EXE 文件。</p> <p>16. 支持外部视频、音频导入, 还可以将场景中的交互与场景声音</p>

				<p>操作过程录制成视频，支持 3D（左右眼视频）视频（AVI 格式）的输出以共享。</p> <p>17. 提供用户手册。</p> <p>18. 提供一系列资源分享和内容发布的功能。基于互联网的共享云平台，整合各领域优质素材资源，按学科分类，方便制作 VR 内容并分享到云平台。</p> <p>19. VR 硬件自适应：支持虚拟头盔显示功能，可支持 HTC 和 OCULUS 虚拟现实头盔。</p> <p>20. 可利用头盔自带手柄进行交互和漫游。</p> <p>21. 头盔支持部件操作：部件移动、部件隐藏、取消隐藏、部件归位。</p> <p>22. 头盔支持轨迹动画播放功能。</p> <p>23. 头盔支持多视角、自由标注辅助工具。</p>
10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摄像头	6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置红外线 LED 闪光灯，波长为 850 NM，强度可供调整。 2. 摄像头追踪刷新率 60-120hz（可调）、支持蓝牙手柄。 3. 支持同时追踪头部和手部位置，可结合数据手套实现手指交互。 4. 采用无线被动捕捉方式。 5. 支持 6 自由度空间数据采集。 6. 最远追踪距离 ≥ 4 米。 7. 位置追踪精度 0.2mm，角度追踪精度 0.2°。 8. 系统延迟：$< 20\text{ms}$。 9. 支持 12 路同步触发，并可级联扩展，同步延迟时间可自由调整。
11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工作站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PU：I7 系列高性能处理器或同等及以上档次。 2. 内存：8G 内存。 3. 内含数据采集卡。 4. 定制机箱。 5. 配套键盘鼠标一套。
12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传感器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线电模块，可与 PC 机无线连接。 2. 频率：ISM 频段 2400.00-2483.50 兆赫。 3. 交互手柄一只，具有 6 个按钮及 1 个摇杆。 4. 可进行追踪定位以及交互功能的设计开发。 5. 交互手柄可充电，持续使用时间 ≥ 60 小时。 7. 标记点支持 6 自由度追踪。
13	光学位置追踪系统管理平台软件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成 VRPN 接口，支持对接 VRPN 接口的软件。支持同时输出眼镜、手柄、手套及自定义 Body 的 6 自由度空间数据，可用于系统选用的 CAE 后处理软件和虚拟设计辅助软件。 2. 追踪精度：0.2mm；支持自定义追踪目标。 3. 支持相机数量：2-12 个。 4. 软件系统支持中英文选择，要求操作简单易上手。 5. 支持外设：无线手柄、眼镜、数据手套。 7. 追踪标记体显示：2D/3D。

				8. 校准：内参/外参。 9. 更新速率：>60Hz。 10. 数据记录：支持。 11. 外同步：支持。 12. 系统延时：<20ms。 13. 响应文件提供所竞软件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
14	虚拟现实头盔	1	套	1. 产品类型：头戴式显示设备。 2. 分辨率：单眼：1200*1080 像素。 3. 刷新率：90fps。 4. 位置追踪的游戏控制器，Steambox 主机，内置陀螺仪、加速度计和激光定位传感器，追踪精度 0.1 度 供一个新的 Vive Phone Services 的功能，可以 5. 接听 / 回拨电话、传讯息与看行事历的功能。 6. 追踪位置：4.5*4.5m。 7. 包装清单：体感控制器 2 个，头盔支架 2 个。
15	虚拟现实头盔工作站	1	台	1. 操作系统：Windows 7 SP1。 2. 显卡：NVIDIA GTX 1070。 3. CPU：Intel i7-4790 3.6GHz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 4. 内存：≥16GB。 5. 硬盘：≥1TB 7200 转 SATA。 6. 兼容 HDMI 1.3 视频输出，少 2 个 USB3.0 接口，无线键鼠一套。
16	数据手套	1	套	1. 5 个高精度光纤传感器。 2. 精度 0.02 度；线性度<3%。 3. 每个手指 1 个传感器。 4. 12-bit A/D 采样精度【0, 4095】。 5. WIFI 无线数据接口。 6. 提供 C++, C# 开发包和范例代码, UNITY3D 的手套演示程序代码。
17	音响系统	1	台	1. 功放（1 台） （1）功率：8 Ω 2*250W。 （2）4 Ω 2x400W。 （3）话筒输入端口:3 前，2 后。 （4）音频输入端口:4/2。 （5）音箱输出端口:2 组。 （6）总谐波失真:0.1%。 （7）分频点:2.5kHz。 2. 音箱（4 只） （1）低音单元 13cm 防水圆锥形。 （2）高音单元 1.9cm 液冷软球形。 （3）频率响应 60 Hz-25 kHz。 （4）输入功率（额定/最大）40 W / 120 W。 （5）灵敏度 86 dB/2.83 V/1 m。 3. 话筒（1 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频率范围：220MHz-270MHz。 (2) 静音控制：锁噪声。 (3) 通道数：两通道。 (4) 频率响应：60Hz-15kHz。 (5) 最大调制度：±15kHz。 (6) 频率稳定度：±0.005%。 (7) 信噪比：>80dB。 (8) 失真度：≤0.5% (at 1kHz)。 (9) 发射功率：≤10mW。 (10) 灵敏度：-80dBm。
18	交换机	1	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传输速率：10Mbps/100Mbps/1000Mbps。 2. 端口数量：16口。 3. 传输模式：参数纠错，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4.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 5. 接口介质：10Base-T：3类或3类以上UTP、100Base-TX：5类UTP、1000Base-T：超5类UTP。
19	服务器机柜	1	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尺寸：约600*1000*1549mm。 2. 容量：≥32U。 3. 载重：800KG。 4. 带透气孔前门门条和三段式六角网孔后门。 5. 标准：符合ANSI/EIA RS-310-D、IEC297-2、DIN41491；PART1、DIN41494；PART7、GB/T3047.2-92标准；兼容ETSI标准。
20	线材	1	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含信号连接线。 2. 常规DVI线定制。 3. VGA线，USB线。 4. 提供实验室整体网线布局所需线材。 5. 提供工作站、及其他设备所需的电源线。 6. 提供音响系统所需线材。 7. 提供插线板、信号转换头等辅助设备。
21	系统项目集成	1	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面积约15.2m²。 2. 包括系统控制台、机柜、LED屏、VGA线、AV线、话筒线、音响线、电源线等、布线所需管槽等。 3. 含安装调试、集成安装、联调测试、人员硬件培训。

本分标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捌拾万零伍仟伍佰元整（¥805500.00），报价超本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分标作响应无效处理。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一、售后服务要求：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硬件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1年（免费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采购人提供一次免费全面检查服务），软件提供至少三年免费升级维护服务（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为采购人提供免费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硬件操作使用培训、虚拟现实自主开发平台软件的培训，整体培训时间为5个工作日），免费安装（按采购人约定的时间、产品

的规格、安装的位置等要求），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3. 免费质保期内，要求接到报障电话后，厂家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4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12 小时修复。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

4. 交货时间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必须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

5.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广西师范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其他要求：

1.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对所竞本分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完好无破损、且为未开箱状态、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设备到货安装前，采购人现场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成交供应商于签订合同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必须提供所竞本分标第 9、20 项号货物各 1 套给采购人进行现场测试验收，若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将不予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供货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本分标第 1-9 项号产品生产厂家针对本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授权书及逐条参数确认函原件，否则，不予验收。

4. 付款方式：交货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在一个月內付至合同价款的 95%，另 5% 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货物正常使用至 1 年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一次性付清（无息）。

5. 谈判报价必须包含本次招标范围内货物货款、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6. 本分标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谈判报价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注：本分标“货物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B 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
1	台式拉花锯	2	台	1. 最大加工宽度：680mm。 2. 最大加工厚度：100mm。 3. 最大行程：65mm。 4. 最大线速：72m/min(锯齿往复 1200 次/min)。 5. 锯条长度:310mm 皮带长度（A 型）650mm。 6. 整机重量：约 190kg。 7. 电机极数及功率：750W/1100W。 8. 电机标准电压三相 380 伏特、单相 220 伏特。
2	带锯机	1	台	1. 锯切木材厚度：450mm。 2. 锯切木材高度：300mm。 3. 锯条切削速度：20m/min。 4. 锯条周长：4050mm。 5. 电机功率：3 千瓦。 6. 电压:380V。

				<p>7. 机床重量：约 300kg。</p> <p>8. 外形尺寸：约 1900x900x800mm。</p>
3	方眼榫槽机	1	台	<p>1. 打榫范围：6-26mm630mm。</p> <p>2. 机器：128/120kgs。</p> <p>3. 毛/净重：180kg。</p> <p>4. 支架：20/18kgs、</p>
4	拉胚机	10	台	<p>1. 220 伏电源。</p> <p>2. 电动机功率 370 瓦。</p> <p>3. 无级变速，0-300 转/分钟；可逆时针、反时针运转。</p> <p>4. 铝合金盘面直径 310mm。</p> <p>5. 脚踏板内置调速控制开关，采用可移动铝合金结构脚踏调速。</p> <p>6. 扭力可拉 50kg 泥坯。</p> <p>7. 安装漏电保护开关。</p> <p>8. 配挡泥板为 ABS 材料，可拆卸清洗。</p> <p>9. 噪音不大于 30 分贝。</p> <p>10. 调速控制开关使用寿命\geq1 千万次。</p>
5	榉木工作台	1	台	<p>1. 材质：材质为欧榉，进口榉木配工具柜</p> <p>2. 尺寸：外形尺寸长度约 1.7 米，宽度约 65 厘米，高度约 80 厘米，台面厚度为约 4 厘米，下带两条燕尾隼加强条，腿部尺寸约 7.5 厘米*7.5 厘米。</p>
6	投影机	1	台	<p>1. 采用 3LCD 液晶技术，成像系统：液晶板\leq0.63 英寸含微透镜；标准亮度（白色/彩色）\geq3500 流明（ISO21118 标准）；标准分辨率：1024*768，高对比度：\geq10000: 1。</p> <p>2. 标称光亮度均匀值 90%。</p> <p>3. 自动开机、直接关机的断电保护功能，当打开电源的同时投影机即可同时启动。</p> <p>4. 正常关机 0 秒直接关机技术，当正常按下关闭电源后，风扇也随之停止工作，投影机没有额外冷却时间，正常冷却时间是 0 秒。</p> <p>5. 短距离投影，1.2 倍变焦比镜头，为适应安装环境投影机在 2.87 米距离内能投射满 100 寸 4:3 画面，5W 扬声器。</p> <p>6. 灯泡及寿命（小时）：灯泡\geq200W UHE，标准寿命\geq5000 小时，节能模式\geq10000 小时。</p> <p>7. 1 路 RGB 电脑输入接口，2 路视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视频输出接口，1 路 RGB 电脑输出，1 路 HDMI 接口，2 路 USB 接口，1 路 RS-232C 接口，1 路 RJ45 接口。</p> <p>8. USB 三合一连接，通过 USB 线缆连接投影机，即可进行声音、图像和控制信号的实时输出投影；无 PC 投影，只需插入 USB 存储卡，即可在无 PC 环境下进行图片和视频（MotionJPEG）文件投影输出，支持实物展台的连接使用，支持双画面投影。</p>

				<p>9. 一键式水平梯形滑钮，无需进入功能菜单几秒钟内可以调节水平梯形；一键式滑盖开关，支持自动开机。</p> <p>10. 垂直梯形自动校正；快速四角调节；无线投影功能（选配）。</p> <p>11. 重量：约 2.6Kg。</p> <p>12. 具有防盗杠和开机保护、用户标识保护、计时保护等防盗装置及功能。</p> <p>13. 配同品牌无线传输系统：</p> <p>（1）软硬件结合，无线模块可以接入投影机的 USB 接口，具有快速连接和高级连接两种方式可选。</p> <p>（2）可连接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进行无线传输。</p> <p>（3）控制软件界面要求操作简单，具有自动搜索和手动搜索投影机两种方式，能在界面上检测和查看连接投影机状态，同时还可以调节连接速度参数和音频连接控制。可进行常规的设置：加密通道、切换 LAN、启动互动笔、无线 LAN 密码配置等功能。</p>
7	液晶电视	2	台	<p>1. 屏幕尺寸：55 英寸。</p> <p>2. 屏幕分辨率：（1920*1080）。</p> <p>3. HDMI 接口数量：3 个。</p> <p>4. 支持网络连接。</p> <p>5. 连接方式：无线/网线。</p> <p>6. WIFI: 内置三级能效。</p> <p>7. 屏幕比例：16:9。</p> <p>8. 背光源：直下式 LED。</p> <p>9.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p> <p>10. 水平视角（度）：160-180 度。</p> <p>11. 垂直视角（度）：160-180 度。</p> <p>12. 支持智能电视、安卓系统多屏互动。</p> <p>13. 所竞产品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并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相关的目录（加盖供应商公章）。</p>
8	蜗轮式弯曲机	1	台	<p>1. 产品重量：约 290kg。</p> <p>2. 外观尺寸：约 857*747*830mm。</p> <p>3. 电机功率：3kw。</p> <p>4. 电机转速：1440r/min。</p> <p>5. 工作盘转速：9r/min。</p> <p>6. 弯曲直径：40 圆钢，32 螺纹钢，2 根 28 螺纹钢。</p> <p>7. 面板采用≥10mm 加厚板，加厚齿轮，加厚箱体。采用实心圆盘、长条，可移动长条，插入式销轴调节角度，手动自动可自由切换。</p>
9	台式计算机	2	台	<p>1. 中央处理器：Intel i5-6500 处理器或同等及以上档次。</p> <p>2. 主板芯片：英特尔 C612 专业工作站芯片组或同等及以上档次，</p>

			<p>主板带 BIOS 自动控制的可变速 CPU 风扇; 主机支持双屏显示和支持四屏显示。</p> <p>3. 内存: 配置 8GB DDR3-1866 ECC 内存 (内存插槽 8 个, 最大支持 64GB)。</p> <p>4. 硬盘: 配置 1TB 7200 RPM SATA 硬盘, 带有 SMART IV 硬盘故障保护技术, 提供故障前保修, Driver Lock 硬盘数据保护 (集成的 SATA 3Gb/s 控制器, 支持 RAID 0、1、5、10; 需可选 LSI 9212 4 端口 SAS 6Gb/s RAID 卡和 LSI MegaRAID 9260-8i SAS 6 Gb/s ROC RAID 卡和 IBBU08 电池备用单元)。</p> <p>5. 光驱 (超薄): 9.5mm Slim DVD-ROM 1st ODD 光驱。</p> <p>6. 显卡: 集成显卡。</p> <p>7. 机箱 (支持机架式安装, 带 Trust Circles 安全模块和内置音箱、Protection 防止病毒攻击和安全威胁的保护功能、Client Security 安全技术): 电源: 700 瓦 90% 效率主动式功率因数校正电源; 散热结构支持英特尔 Turbo 模式的液冷解决方案; USB 端口: 12 个 (前端 4 个 USB3.0+后端 4 个 USB3.0 端口) 接口; 支持 WattSaver 技术, 工作站在关机状态下的功率消耗控制需在 ≤1w 以下; 90%以上的重量可以回收; 本次配置可用的 PCI 扩展插槽 6 个 (含 2 个 PCIe Gen3 ×16; 1 个 PCIe Gen3×x8 (开放式接口); 1 个 PCIe Gen2×4 (开放式接口); 1 个 PCIe Gen2 ×1 (开放式接口); 1 个 PCI 开放式接口支持高带宽卡安装至低带宽接口/插槽)。</p> <p>8. 集成 1000M 网卡、声卡; 配置 USB 隔电防水智能键盘、USB 光电鼠标。</p> <p>9. 预装交互动画走廊软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机交互控制软件。 (2) 具有穿梭轮驱动模块。 (3) 具有 AD/DA 转换。 (4) 具有阻尼及限位开发。 (5) 具有内容接口软件。 (6) 具有动画格式转换模块。 (7) 具有帧续列分析模块。 (8) 能控制性帧重组模块。 <p>10. 能指定受保护分区中的文件或文件夹进行同步, 无论系统恢复到任务快照, 该文件或文件夹都可以保留并且自动复制到原来的路径。可以在全盘保护的系统中设置一个开放的文件夹保存指定格式文件, 其它格式文件如病毒文件会被自动清除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产品具备该项功能的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11. 所竞产品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并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p>
--	--	--	---

				相关的目录（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抛光机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压：380v。 2. 功率：3000w 砂轮直径：350mm。 3. 净重：约 100kg 高度：约 1050mm。 4. 支架：重型铸铁车刀架，可调节。转速：1400r/min。 5. 抛光轮直径：Φ350（mm）；砂轮厚：50mm。
11	木工精密推台锯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台长度：约 3200*320(375)*156mm 锯片倾斜切角：45 度-90 度。 2. 主轴电机功率 4KW（220v/3KW）槽锯电机功率 0.75kw。 3. 主锯轴转速 4000-6000r/min 槽锯轴转速 7000-8000r/min。 4. 主锯片尺寸约 300*30mm。 5. 槽锯片 120*20mm。 6. 最大锯切厚度 70mm。 7. 机器包装尺寸约 2.8*1.1*1.2m。
12	电动剪板机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剪切厚度：3mm 剪切宽度：1500mm。 2. 剪切角度：2。 3. 行程次数：56。 4. 后挡料范围 0-350mm。 5. 电机功率：1.5KW。 6. 外形尺寸：约 2280x1505x1245mm。 7. 整机重量：约 1850kg。
13	不锈真空练泥机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螺旋叶直径：150mm。 2. 功率：5.5KW。 3. 适应泥料水份：17-20% 转速：28r/min。 4. 适用：日用瓷、高铝瓷、电瓷泥料混练。 5. 传动方式：电动。 6. 齿轮箱传递轴：上下三轴。 7. 箱体结构：开式。 8. 材质：不锈钢，螺旋表面各采取合金及喷涂处理。
14	吸塑机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形尺寸：长宽高（约）1500*2700*2000mm（高：局部 2400mm）。 2. 工作台尺寸：（约）1300mm*2500mm。 3. 机器行程：500mm。 4. 最大加工成型深度 300mm。 5. 额定电压：220V 或 380V。 6. 加热功率：15KW。 7. 加热压力：6 吨-8 吨可调。 8. 加热温度：400 度左右。 9. 净重：约 2.5 吨。

本分标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198500.00），报价超本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分标作响应无效处理。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一、售后服务要求: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硬件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1年（免费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采购人提供一次免费全面检查服务），软件提供至少三年免费升级维护服务（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为采购人提供免费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硬件操作使用培训、虚拟现实自主开发平台软件的培训，整体培训时间为5个工作日），免费安装（按采购人约定的时间、产品的规格、安装的位置等要求），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3. 响应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30分钟内响应，4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12小时修复。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4. 交货时间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必须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
5.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广西师范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其他要求:

1.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对所竞本分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完好无破损、且为未开箱状态、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设备到货安装前，采购人现场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付款方式：交货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在一个月内付至合同价款的95%，另5%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货物正常使用至1年后的5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一次性付清（无息）。
3. 谈判报价必须包含本次招标范围内货物货款、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4. 成交供应商于供货时必须同时提供所竞第6项号货物“投影机”生产厂家针对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否则，产品不予验收。
5. 本分标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谈判报价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注：本分标“货物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书”;

2)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供应商为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则必须提供供应商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已经办理“三证合一”的或自然人的,不须提供);

5)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7)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8)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9)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内有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

10) 供货清单(格式);

11)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12) 产品获奖证书;

13)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的情况;

14)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15) 质量保证措施;

16)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

17)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1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谈判声明书

致：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谈判，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_____年_____月生产完工或向（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成交后向___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担任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此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10) 供货清单

附件：供货清单（格式）

供 货 清 单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___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2				
...				

说明：1. 提供所竞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2. 供货清单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招标要求的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1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招标要求的免费保修期限。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资金性质：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2. 付款方式：交货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在一个月内付至合同价款的95%，另5%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货物正常使用至1年后的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一次性付清（无息）。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货物正常使用至1年后的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一次性付清（无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招标要求的响应时间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维护、升级）期最短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年限【免费保修期自设备验收合格、票开出时间之日起计算】【若乙方谈判承诺免费保修期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年限的，按其承诺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 若乙方提供假冒伪劣产品，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按全部货款的双倍赔偿甲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验收要求：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逐项进行最终验收，达不到要求的，按退货处理。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

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竞争性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